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BM

China National Building Material Company Limited*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323)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合併口徑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27,626.3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了25.7%。

本集團經審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3,224.8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了約207.7%。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597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了207.7%。

鑒於本公司以換股方式吸收中材股份的生效條件及實施條件已獲達成，且換股預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2018年6月13日)前完成，屆時中材股份股東所持的中材股份的股份將相應轉換為本公司的股份，於記錄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中材股東將有權參與本公司的末期股息派付。董事會現擬建議以換股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2018年6月13日)前完成為條件，派發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843,477,066.20元(含稅)(2016年合共：人民幣232,158,129.27元(含稅))，基於換股完成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8,434,770,662股，每股派付人民幣0.100元(含稅)(2016年每股人民幣0.043元(含稅))。如因不可控因素，本公司預計換股將不能如期完成，本公司將適時提出新的末期股息派付方案，並提交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二零一六年的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的財務報表已獲本公司獨立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審核。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營業收入	4	127,626,322	101,546,783
銷售成本		(92,381,098)	(74,755,173)
毛利		35,245,224	26,791,610
投資及其他收入，淨額	6	3,234,183	3,638,158
銷售及分銷成本		(8,160,125)	(7,239,443)
管理費用		(12,072,311)	(10,612,378)
融資成本，淨額	7	(9,735,438)	(9,293,51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051,501	763,2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8	9,563,034	4,047,695
所得稅開支	9	(3,222,894)	(1,238,192)
本年溢利		6,340,140	2,809,503
溢利應佔方：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3,224,802	1,048,098
永久資本工具持有人		652,530	527,103
非控制性權益		2,462,808	1,234,302
		6,340,140	2,809,503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溢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1	0.597	0.194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年溢利	6,340,140	2,809,503
其他綜合費用，扣除稅項：(附註9(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4,649)	2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384,467	(497,02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費用)/收益	(19,517)	14,019
除稅後本年其他綜合收益/(費用)	360,301	(482,726)
本年綜合收益	6,700,441	2,326,777
綜合收益應佔方：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3,604,182	550,400
永久資本工具持有人	652,530	527,103
非控制性權益	2,443,729	1,249,274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6,700,441	2,326,77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511,649	129,095,730	126,238,085
預付租賃款		15,361,805	14,660,619	14,512,689
投資物業		303,023	333,500	341,827
商譽		44,682,354	42,604,255	42,604,255
無形資產		7,805,299	7,259,784	7,144,897
聯營公司權益		10,283,138	10,715,153	10,347,97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79,659	3,095,655	3,331,163
按金		2,854,836	3,522,251	4,213,17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29,030	4,821,436	4,015,509
		221,010,793	216,108,383	212,749,576
流動資產				
存貨		16,381,022	15,204,778	15,164,52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2	83,254,550	76,582,356	69,718,17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4,500	43,998	132,480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 認的金融資產		2,878,711	2,692,941	3,084,343
應收關聯方款項		6,068,783	11,929,052	12,695,740
已抵押銀行存款		8,190,061	7,973,769	5,746,3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55,281	10,252,050	10,584,099
		126,182,908	124,678,944	117,125,658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重列)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3	53,116,459	49,360,883	46,309,823
應欠關聯方款項		8,147,485	6,108,064	7,392,610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之款項		130,485,081	140,802,387	144,425,583
融資租賃負債		9,015,132	4,935,082	4,456,608
當期所得稅負債		2,594,784	1,885,842	1,652,014
財務擔保合同		56,838	56,981	56,981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 股息		249,544	311,380	216,528
		203,665,323	203,460,619	204,510,147
流動負債淨額		(77,482,415)	(78,781,675)	(87,384,48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3,528,378	137,326,708	125,365,087
非流動負債				
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之款項		45,944,115	44,492,436	30,501,188
遞延收入		922,312	968,633	1,108,573
融資租賃負債		9,015,699	14,141,494	18,150,33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66,878	2,180,470	2,124,057
		58,149,004	61,783,033	51,884,148
淨資產		85,379,374	75,543,675	73,480,939

	2017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399,026	5,399,026	5,399,026
儲備	39,842,063	36,434,035	36,509,959
應佔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45,241,089	41,833,061	41,908,985
永久資本工具持有人	16,716,270	12,003,686	9,994,863
非控制性權益	23,422,015	21,706,928	21,577,091
總權益	85,379,374	75,543,675	73,480,939

核數師對初步業績公告進行之工作

本集團的核數師(天職香港)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天職香港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聘用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天職香港並未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認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產品及服務所付代價之公允值釐定。

公允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若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時會考慮該等特點。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允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付款之交易範圍的以股份付款的交易、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值有部份相若地方但並非公允值的計量，譬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內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值計量根據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 本集團所採用的新訂及經修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議案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採納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或過往年度的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資料內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¹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2014 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的一部分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 權益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 訂本	以股份付款之交易的分類及計 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 訂本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 合約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 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 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和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資產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 訂本	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同 產生的收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2015年至 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納。

⁴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該等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太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一般對沖會計處理及金融資產的減值規定之新規定。

與本集團有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關鍵規定如下：

- 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須於其後按分攤成本或公允值計量。具體而言，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持有，以及合約現金流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所產生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分攤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其金融資產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所產生利息之現金流之債務工具，一般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末按公允值計量。此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之其後公允值變動，而一般僅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
- 就計量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該負債公允值變動之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之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公允值變動全數於損益呈列。

- 就金融資產之減值而言，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項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公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即可確認信貸虧損。

基於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本公司董事預期，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對歸類為以公允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的上市股本證券及歸類為以成本減減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本證券造成潛在影響。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證券符合資格指定為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計量，惟本集團計劃不採用該指定選項，並將按公允值計量該等證券，而其後公允值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有關該等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值儲備人民幣54.29百萬元將於2018年1月1日轉撥至保留盈利。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繼續以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現行計量相同的基準進行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頒佈，其制定一項單一全面模式供實體用以將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益入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生效後將取代現時載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之收益確認指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於確認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收益時，金額應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益之五個步驟：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移交客戶之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殊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之指引。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須作出全面披露。

於2016年，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內容有關識別履約責任、當事人相對代理人的代價以及特許應用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須作出更多披露，然而，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預見未來，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於可見將來在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收益的時間及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同時為出租人及承租人引入一個用以識別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之全面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其生效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之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撤銷，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之模式替代，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步乃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除若干例外情況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按於該日尚未支付的租金現值初始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金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的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預付租金呈列為與留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有關之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確認為經營現金流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金將分類為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確認融資租賃安排下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一項資產及一項相關融資租賃負債以及租賃土地的預付租金。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類資產分類的潛在變動，取決於本集團個別或在擁有對應相關資產情況下該等資產呈列的同一項目內呈列使用權資產。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須作出全面披露。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72.40百萬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惟其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屬低價值或短期資產則除外。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上文所述的變動。然而，在董事完成詳盡審閱之前，對有關財務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切實際。

此外，應用新規定或會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產生變動。

3.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公司管理層需要對某些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途徑獲得其賬面值的資產和負債項目進行判斷、評估及假設。這些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各種被視作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或與該等估計不盡相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將會被不時檢討。因應該等估計需作出的修訂將在該等估計之修訂期間(若該等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者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若該等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3.1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的重要判斷(見下文)外，以下為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的重要判斷，該等重要判斷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

對北新集團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的控制權

北新建材為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儘管本集團僅擁有北新建材35.73%(2016年：35.73%)的權益及表決權。北新建材於中國深圳交易所上市。本集團自2016年10月起所持北新建材股權由45.2%減至35.73%，其餘64.27%的股權由數千名股東擁有，彼等與本集團並無關連。

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是否有實際能力單方面地指示北新建材之相關活動來評估本集團是否能控制北新建材。在作出判斷時，管理層考慮本集團所擁有北新建材股權之絕對規模、其他股東所擁有股權之相對規模及分散程度。經評估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擁有充分之主導投票權權益以指示北新建材之相關活動，故本集團控制北新建材。

對上海耀皮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耀皮」)的重大影響

上海耀皮為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儘管本集團僅擁有上海耀皮12.74% (2016年：12.74%) 股權。本集團憑藉其合同權利，於該公司董事會四名董事中可委任一名董事，對上海耀皮有重大影響。

3.2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概述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它們可能具有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須大幅調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重大風險。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根據有關會計政策，本集團每年對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有減值跡象進行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一直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及評估須運用一定的主觀判斷和就日後經營現金流量及所採納之折現率作出估計。於2017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131,511.65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129,095.73百萬元)。

存貨撥備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於本年度，本集團計提撥備約人民幣9.99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20.33百萬元)以將存貨成本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

釐定存貨撥備金額需要做出判斷，此乃由於在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管理層須作出假設並就消費者需求預測、存貨賬齡、後續銷售資料及技術性陳舊作出判斷。管理層認為評估存貨可變現淨值所使用的估計或假設不會有重大變化。

商譽的估計減值

於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時須估計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於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現值。當實際日後現金流較預期少，則可能產生重大虧損。於2017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值為約人民幣44,682.35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42,604.26百萬元)。

所得稅

於2017年12月31日，與未動用稅務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約人民幣2,826.00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3,036.43百萬元)已在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由於未能預測未來溢利趨向，故並無就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6,050.48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14,258.77百萬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變現程度主要視乎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將來可供利用的應課稅暫時性差別而定。倘實際溢利少於預期，遞延稅項資產可能會出現重大撥回，並會於有關撥回發生期間在損益表內確認。

呆壞賬撥備

於本年度，本集團乃按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未來現金流的現值，計提呆壞賬撥備約人民幣981.19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1,160.24百萬元)。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則為預期未來現金流作出撥備。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未來現金流的估計，須作出判斷及估計。

倘預期有別於原有估計，則有關差額將於有關估計已改變的年度內影響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呆壞賬開支的賬面值。

公允價值計量和估價程序

本集團的某些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告中按公允價值計量。本公司的管理層會負責為公允價值計量確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

在對某項資產或某項負債的公允價值作出估計時，本集團採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資料。如果無法獲得第一層輸入值，本集團會聘用第三方合資格的估價師來執行估價。本公司管理層會與合資格的外部估價師緊密合作，以確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和相關模型的輸入值。管理層會定期評估導致相關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發生波動的原因。

於估計若干類別的投資物業及財務工具的公允值時，本集團採用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料的估值技術。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而言，公允價值大幅或持續下跌至低於成本被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對於無活躍市場報價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釐定其公允價值需要管理層作出假設並就估值的輸入數據及相關參數作出判斷。

於年內，管理層並無對本集團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4. 營業收入

	2017	2016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116,662,567	92,436,803
提供工程服務	9,714,795	7,742,242
提供其他服務	1,248,960	1,367,738
	127,626,322	101,546,783

5.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目前分為五個營業部門—水泥、混凝土、新材料、工程服務及其他。本集團按此等業務報告其主要分部資料。

主要業務如下：

水泥	-	生產及銷售水泥
混凝土	-	生產及銷售混凝土
新材料	-	生產及銷售玻璃纖維、複合材料及輕質建材
工程服務	-	向玻璃及水泥製造商提供工程服務及設備採購
其他	-	商品貿易業務及其他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超過90%的業務及資產位於中國境內。

下表列載本集團披露之分部資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表							
營業收入							
外部銷售	74,835,799	28,720,947	12,724,911	9,249,420	2,095,245	-	127,626,322
分部間銷售(附註)	2,878,991	-	3,113	472,154	732,469	(4,086,727)	-
	77,714,790	28,720,947	12,728,024	9,721,574	2,827,714	(4,086,727)	127,626,322
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之營運分部的溢利	18,488,855	2,694,358	3,621,801	1,583,651	324,946	-	26,713,611
折舊及攤銷、及預付租賃款撥回綜 合損益表	(6,362,071)	(891,416)	(557,639)	(223,147)	(109,246)	-	(8,143,519)
不予分配的其他收入，淨額							78,507
不予分配的管理費用							(401,62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431,027	-	(9,461)	(1,518)	631,453	-	1,051,501
融資成本，淨額	(7,310,528)	(1,337,199)	(142,486)	(559,112)	(329,643)	-	(9,678,968)
不予分配的融資成本，淨額							(56,470)
除所得稅前溢利							9,563,034
所得稅開支							(3,222,894)
本年溢利							6,340,140

附註： 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市場價值進行。

分部的業績以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溢利作披露，即每個分部版塊，在未扣除折舊及攤銷、其他收入淨額、中央行政費用、淨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及所得稅開支。這是向管理層匯報的方法從而去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管理層認為以這方法，加上其他的匯報數據，相比僅倚賴其中一種方法，能夠為管理層提供最佳的認知，而投資者亦能評估分部年度之營運情況。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銷售活動產生的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費用及應付票據，惟不包括應付企業開支。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26,575	554,117	1,617,771	923,834	377,408	-	9,099,705
預付租賃款	392,254	37,369	162,330	19,205	41,624	-	652,782
無形資產	778,270	82,976	24,631	25,070	992	-	911,939
不予分配							3,295
	6,797,099	674,462	1,804,732	968,109	420,024	-	10,667,721
收購附屬公司	2,188,880	732,935	154,003	-	-	-	3,075,818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21,821	858,749	499,416	209,018	89,096	-	7,278,100
無形資產	388,528	12,053	15,439	7,094	13,886	-	437,000
不予分配							59,153
	6,010,349	870,802	514,855	216,112	102,982		7,774,253
預付租賃款撥回綜合損益表	351,722	20,614	42,784	7,035	6,264	-	428,419
呆壞賬撥備/(撥回呆壞賬準備)	685,722	192,475	(50,892)	182,067	(28,179)	-	981,193
商譽減值虧損	245,035	-	12,342	-	-	-	257,377
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53,900	-	-	-	-	-	253,900
計提/(撥回)存貨跌價準備	4,530	7,384	-	(1,957)	32	-	9,989

	水泥 人民幣千元	混凝土 人民幣千元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資產							
分部資產	213,667,865	47,370,093	19,900,530	18,932,720	6,495,023	-	306,366,231
聯營公司權益	5,404,160	-	4,227,043	14,348	637,587	-	10,283,138
不予分配資產							30,544,332
綜合資產合計							347,193,701
負債							
分部負債	(132,960,252)	(16,130,548)	(5,785,100)	(17,548,272)	(7,984,851)	-	(180,409,023)
不予分配的負債							(81,405,304)
綜合負債合計							(261,814,327)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水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混凝土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綜合損益表							
營業收入							
外部銷售	60,504,197	21,099,858	10,190,496	7,806,374	1,945,858	-	101,546,783
分部間銷售(附註)	3,125,549	-	5,477	290,585	889,889	(4,311,500)	-
	63,629,746	21,099,858	10,195,973	8,096,959	2,835,747	(4,311,500)	101,546,783
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之營運分部的溢利	14,553,797	2,220,880	2,594,819	1,094,662	(134,630)	-	20,329,528
折舊及攤銷、及預付租賃款撥回綜 合損益表	(6,321,754)	(824,308)	(511,541)	(177,109)	(100,689)	-	(7,935,401)
不予分配的其他收入，淨額							406,070
不予分配的管理費用							(222,25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89,811	-	36,836	365	536,248	-	763,260
融資成本，淨額	(7,111,150)	(1,381,063)	(111,335)	(399,538)	(244,231)	-	(9,247,317)
不予分配的融資成本，淨額							(46,195)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47,695
所得稅開支							(1,238,192)
本年溢利							2,809,503

附註： 分部間銷售及參考市場價值進行。

分部的業績以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溢利作披露，即每個分部版塊，在未扣除折舊及攤銷、其他收入淨額、中央行政費用、淨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所得稅開支。這是向管理層匯報的方法從而去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管理層認為以這方法，加上其他的匯報數據，相比僅倚賴其中一種方法，能夠為管理層提供最佳的認知，而投資者亦能評估分部年度之營運情況。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銷售活動產生的應付貿易賬款、應計費用及應付票據，惟不包括應付企業開支。

	水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混凝土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資料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8,264,937	571,110	824,423	672,821	383,880	-	10,717,171
預付租賃款	290,062	772	81,961	3,010	104,421	-	480,226
無形資產	582,501	11,832	23,168	8,633	394	-	626,528
不予分配							13,794
	9,137,500	583,714	929,552	684,464	488,695		11,837,719
收購附屬公司	-	-	236,568	-	-	-	236,568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13,391	804,087	458,869	162,394	83,446	-	7,122,187
無形資產	399,348	4,210	13,439	6,313	11,857	-	435,167
不予分配							60,092
	6,012,739	808,297	472,308	168,707	95,303		7,617,446

	水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混凝土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新材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工程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抵銷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預付租賃款撥回綜合							
損益表	309,015	16,011	39,233	8,402	5,386	-	378,047
呆壞賬撥備	771,909	197,194	5,948	135,005	50,181	-	1,160,237
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5,151	-	-	15,178	-	-	20,3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資產							
分部資產	209,435,150	43,283,317	17,916,123	17,272,276	6,246,408	-	294,153,274
聯營公司權益	6,255,073	-	3,797,599	17,688	644,793	-	10,715,153
不予分配資產							35,918,900
綜合資產合計							340,787,327
負債							
分部負債	(140,452,555)	(14,362,338)	(6,564,366)	(16,990,015)	(8,156,158)	-	(186,525,432)
不予分配的負債							(78,718,220)
綜合負債合計							(265,243,652)

已調整利潤總額與折舊及攤銷、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前的利潤總額的對賬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調整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之營運分部的溢利	26,388,665	20,464,158
其他分部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 之營運分部虧損	324,946	(134,630)
抵銷	-	-
總分部溢利	26,713,611	20,329,528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7,278,100)	(7,122,187)
無形資產的攤銷	(437,000)	(435,167)
預付租賃款撥回綜合損益表	(428,419)	(378,047)
總部費用項目	(323,121)	183,820
營運利潤	18,246,971	12,577,947
融資成本—淨額	(9,735,438)	(9,293,51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051,501	763,260
除所得稅前溢利	9,563,034	4,047,695

(b) 地區分佈

根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本集團的營業收入來自下述地區市場：

外部客戶收入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	125,751,022	98,608,866
歐洲	1,050,649	816,286
中東	31,843	13,838
東南亞	550,397	1,475,010
大洋洲	-	60
其他	242,411	632,723
	127,626,322	101,546,783

(c)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有個別客戶的營業額超過集團總營業額的10%。

6. 投資及其他收入－淨額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	37,539	40,201
收購附屬公司權益折讓	216,132	3,097
政府津貼：		
－增值稅退稅(附註(a))	1,348,215	1,176,933
－政府補助(附註(b))	535,522	1,549,191
－利息補貼	114,326	49,554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淨額	144,015	-
按公允值於損益賬確認的金融資產之公允 值減少，淨額	(15,230)	(71,402)
淨租金收入：		
－投資物業	10,617	11,820
－土地及樓宇	5,058	45,755
－設備	98,574	185,881
技術及其他服務收入	145,805	101,369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所得收益，淨額	78,972	239,249
應付款豁免	182,206	120,990
其他	332,432	185,520
	3,234,183	3,638,158

附註：

- (a) 中國國務院在1996年發出「鼓勵天然資源綜合利用通知」(「該通知」)，通過優惠政策鼓勵及支持企業綜合利用天然資源。根據該通知，財政部和國家稅務局實施多項法規，對若干環保產品，包括使用工業廢料作部份原材料的產品，以增值稅退稅方式，提供優惠。本集團已繳增值稅而又合資格的產品，在獲得相關政府部門批准後，即時或日後可獲退稅。
- (b) 政府補助乃地方政府機構給予本集團，主要為了鼓勵本集團發展及為地方經濟發展所作貢獻。

7. 融資成本－淨額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借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5,573,298	5,461,897
－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7,299	9,952
	5,580,597	5,471,849
債券、其他借款及融資租賃利息	4,603,189	4,660,400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利息	(149,719)	(173,488)
	10,034,067	9,958,761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	(251,280)	(452,880)
－ 應收貸款利息	(47,349)	(212,369)
	(298,629)	(665,249)
融資成本－淨額	9,735,438	9,293,51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資本化借款成本乃因一般借款總額而產生，按符合資本化條件之資產的開支的資本化比率2.68%(2016年：3.22%)計算。

8.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28,039	7,172,124
投資物業	9,214	10,155
	7,337,253	7,182,279
無形資產及攤銷	437,000	435,167
折舊及攤銷合計	7,774,253	7,617,44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774	1,512
商譽減值虧損	257,377	—
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253,900	206,570
列作開支存貨成本	83,371,993	67,403,934
預付租賃款撥回綜合損益表	428,419	378,04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無形資 產及預付租賃款 之虧損，淨額	429,191	35,114
核數師酬金	15,672	15,31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8,140,306	7,884,878
退休計劃供款	835,682	843,990
員工總成本	8,975,988	8,728,868
呆壞賬撥備	981,193	1,160,237
存貨撥備	9,989	20,329
經營租賃租金	311,943	302,305
匯兌虧損淨額	120,404	69,115

9. 所得稅開支

(a) 綜合損益表中的稅項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3,043,070	1,984,391
遞延所得稅	179,824	(746,199)
	3,222,894	1,238,192

除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有關稅務規定或中國稅務局發出之批文獲豁免或按優惠稅率15%納稅外中國所得稅按中國有關稅務細則及條例釐定的，本集團估計應課稅利潤的25%(2016年：25%)計算。

本年的總支出與會計溢利的對賬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所得稅前溢利	9,563,034	4,047,695
按國內所得稅稅率25%(2016年：25%) 稅務影響：	2,390,758	1,011,92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262,875)	(190,815)
不可扣除開支	700,198	371,673
毋須課稅的收益	(125,548)	(83,600)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影響	1,257,356	1,216,687
動用前期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34,443)	(508,654)
附屬公司購置若干合格設備而獲授 所得稅抵免(附註)	(6,037)	(5,581)
附屬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696,515)	(573,442)
所得稅開支	3,222,894	1,238,192

附註：根據有關稅務規則及規例，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可申請中國所得稅抵免，金額相當於購置若干國產合格設備成本的40%（惟須以本年中國所得稅開支超出上年的幅度為限）。當達成有關條件並取得有關稅務局簽發有關稅務批文後，即可獲中國所得稅抵免扣減當期所得稅開支。

(b) 有關其他綜合收益部份的稅務影響：

	2017年			2016年		
	稅務開支前 人民幣千元	稅務回撥 人民幣千元	稅後淨額 人民幣千元	稅務開支前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稅務回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稅後淨額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匯兌差額	(4,649)	-	(4,649)	276	-	27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淨額	368,644	15,823	384,467	(500,336)	3,315	(497,021)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費用)/ 收益	(19,517)	-	(19,517)	14,019	-	14,019
其他綜合收益/(費用)	344,478	15,823	360,301	(486,041)	3,315	(482,726)

10. 股息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已派付股息	232,158	199,764
建議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0.100元 (2016年：人民幣0.043元)(見下文)	843,477	232,158

董事會已於2018年3月23日建議以換股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2018年6月13日)前完成為條件，派發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843,477,066.20元(含稅)基於換股完成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8,434,770,662股，每股派付人民幣0.100元(含稅)。

上述派發建議尚須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1. 每股溢利－基本及攤薄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者應佔每股基本溢利乃按以下資料計算：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溢利	3,224,802	1,048,098

	2017年 千股	2016年 千股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股數	5,399,026	5,399,026

於這兩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溢利。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附註(b))	30,926,828	30,294,756
應收票據(附註(c))	12,746,588	8,550,735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7,183,323	6,109,450
預付租賃款	438,249	358,57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1,959,562	31,268,842
	83,254,550	76,582,356

附註：

- (a)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約為其公允價值。
- (b)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六十至一百八十天的賒賬期，惟工程服務分部客戶的賒賬期一般介乎一至兩年。

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兩個月內	6,676,600	6,074,082
兩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15,493,249	16,564,969
一至兩年	5,736,338	5,550,258
兩至三年	2,098,030	1,532,729
超過三年	922,611	572,718
	30,926,828	30,294,756

- (c) 應收票據賬齡為六個月以內。
- (d) 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賬面值約人民幣4,221.05百萬元(2016：約人民幣4,525.71百萬元)的債權，截至公告日期期止已逾賒賬期，根據本集團政策，本集團並未計提呆壞賬撥備，未計提額外損失。因為本集團經過逐項分析後，認為該等款項仍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上述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17年12月31日，應收保留金賬款約人民幣243.31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236.96百萬元)及應收合約期賬款約人民幣27.01百萬元(2016年：約人民幣33.41百萬元)的賬齡為超過一年，尚未逾期。

已逾期但未予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兩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2,415,735	2,842,145
一至兩年	856,696	893,762
兩至三年	536,636	430,243
超過三年	411,983	359,561
	4,221,050	4,525,711

(e) 呆壞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1月1日		
如原先呈報	4,147,019	3,000,991
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12,114	3,427
經重列	4,159,133	3,004,418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增加	244,676	40
出售附屬公司	(3,005)	-
呆壞賬撥備	981,193	1,160,237
按不可收回核銷金額	(140,423)	(5,562)
於12月31日	5,241,574	4,159,133

(f)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以下貨幣計價：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	79,497,265	72,615,016
歐元	1,459,165	520,293
基納	-	19,774
美元	1,956,133	3,084,438
泰銖	179,846	179,846
其他	162,141	162,989
	83,254,550	76,582,356

於釐訂應收賬款的回收可能性時，本集團會考慮有關應收賬款的信用質素自最初授信日期至公告日期期之間的任何變化。

(g)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約人民幣1,180.52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2016年：約人民幣781.43百萬元)及約人民幣496.21百萬元的應收票據(2016年：約人民幣46.07百萬元)，以取得本集團獲授的銀行借款。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兩個月內	4,770,455	4,336,387
兩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11,709,702	11,237,743
一至兩年	1,443,284	2,608,584
兩至三年	640,341	749,689
超過三年	1,025,087	860,710
貿易應付賬款	19,588,869	19,793,113
應付票據	17,587,000	13,077,193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246,258	495,578
其他應付款項	14,694,332	15,994,999
	53,116,459	49,360,88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約為其公允價值。應付票據的賬齡為六個月以內。

業務數據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各分部於2017年、2016年主要業務數據摘要：

水泥分部

中聯水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水泥產量(千噸)	57,851	55,990
熟料產量(千噸)	52,612	52,860
水泥銷量(千噸)	53,967	50,853
熟料銷量(千噸)	13,045	16,152
水泥單價(元/噸)	274.5	211.0
熟料單價(元/噸)	249.4	175.5
商品混凝土銷量(千立方米)	36,501	33,005
商品混凝土單價(元/立方米)	343.7	272.1

南方水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水泥產量(千噸)	97,087	96,971
熟料產量(千噸)	87,583	86,264
水泥銷量(千噸)	94,287	90,534
熟料銷量(千噸)	18,777	21,942
水泥單價(元/噸)	249.3	200.8
熟料單價(元/噸)	248.0	170.1
商品混凝土銷量(千立方米)	41,511	36,468
商品混凝土單價(元/立方米)	345.4	293.6

北方水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水泥產量(千噸)	16,690	19,061
熟料產量(千噸)	12,337	14,363
水泥銷量(千噸)	16,331	19,171
熟料銷量(千噸)	2,001	3,200
水泥單價(元/噸)	314.6	257.7
熟料單價(元/噸)	253.9	198.9
商品混凝土銷量(千立方米)	2,889	2,443
商品混凝土單價(元/立方米)	334.0	294.5

西南水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水泥產量(千噸)	85,987	85,173
熟料產量(千噸)	63,534	60,867
水泥銷量(千噸)	86,361	85,121
熟料銷量(千噸)	2,325	2,182
水泥單價(元/噸)	247.5	213.8
熟料單價(元/噸)	227.2	204.5
商品混凝土銷量(千立方米)	1,333	1,247
商品混凝土單價(元/立方米)	295.0	259.0

新材料分部

北新建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北新建材石膏板

產量(百萬平方米)	305.5	263.9
銷量(百萬平方米)	307.7	264.1
平均單價(元/平方米)	6.57	5.92

泰山石膏石膏板

產量(百萬平方米)	1,520.6	1,368.0
銷量(百萬平方米)	1,513.1	1,371.3
平均單價(元/平方米)	4.92	3.88

中國複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風機葉片

產量(片)	3,058	3,707
銷量(片)	3,276	4,126
平均單價(元/片)	464,300	453,500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17年是實施「十三五」規劃的重要一年，是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宏觀經濟延續穩中向好態勢，GDP同比增長6.9%，固定資產投資同比增長7.2%，房地產開發投資同比增長7.0%，房屋新開工面積同比增長7.0%，房地產開發企業土地購置面積同比增長15.8%。在市場需求繼續放緩的情況下，建材行業加快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大力化解產能過剩，深入推進聯合重組，精準實施錯峰生產，建材主導產品價格大幅回升，行業經濟效益明顯好轉。

2017年，是母公司中國建材集團和中材集團合併重組後的起始之年，公司在董事會的正確決策和帶領下，加強集團內業務合作，發揮協同效應，努力克服經濟運行中結構性、週期性矛盾相互交織、產能過剩依然嚴峻、原燃材料價格上漲、環保壓力空前增大的客觀因素，實現了經營業績大幅增長，取得了整合優化和提質增效新成果。積極推進公司與中材股份兩家上市公司換股合併，取得股東積極支持，合併方案在兩公司股東大會獲得超99%高票通過，成為資本市場經典案例，並於2018年3月16日達成所有生效及實施條件，將於近期完成合併。2017年度本集團合併口徑營業收入人民幣127,626.3百萬元，同比增長25.7%。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利潤人民幣3,224.8百萬元，同比增長207.7%。

過去一年，公司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凝心聚力、攻堅克難，全面超額完成年度生產經營任務，成績來之不易、經驗彌足珍貴。同時，也衷心地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一如既往的信任與大力支持。我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提呈2017年年度報告並匯報中國建材在該年度的主要業績，敬請各位股東審閱。

2017年，公司繼續遵循「整合優化、提質增效」「早細精實、幹字當頭」「穩價、降本、收款、壓庫、調整」「效益優先、效率優先」四項經營管理原則，堅持以提高發展質量和效益為中心，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堅決落實「穩增長、抓改革、防風險、強黨建」十二字總體方針，統籌兼顧各項工作，經營業績指標優異；重組改革同步推進；創新轉型成果顯著；「一帶一路」取得新進展。

經營業績方面，積極落實水泥行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繼續堅持「價本利」經營理念，帶頭淘汰PC32.5R水泥、限制新增、執行錯峰生產，在去產量方面作出重要貢獻，有效改善區域內供需矛盾，推動了水泥價格理性回升。重組改革方面，兩材重組無縫對接、深度融合；兩家香港上市公司換股合併獲兩公司股東大會高票通過，並已達成所有生效及實施條件。創新轉型方面，強化創新驅動，圍繞「精耕細作基礎材料、大力發展新型材料、積極培育研發及科技服務等新業態」的三條曲線，推動企業向「高端化、智能化、綠色化、國際化」四大轉型，調結構、優化佈局，形成水泥、新材料、工程服務三足鼎立的發展態勢。「一帶一路」方面，把握國家戰略機遇，以先進技術、優勢產能和優質建材支持「一帶一路」建設，海外影響力不斷提升，成為我國實業「走出去」的國家新名片。

新的一年，公司將一如既往地堅定信心，時不我待把握機遇，眾志成城迎接挑戰。

2018年，國內經濟發展穩中向好，中國經濟從高速增長階段進入高質量發展階段，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將長期堅持，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作為經濟工作的主線將繼續深化，防範化解重大風險、精準脫貧、污染防治三大攻堅戰已經打響。從行業來看，2018年GDP增速仍會保持在6.5%左右，市場需求將有穩定的支撐，水泥等大宗建材產品仍處於發展平台期；同時，隨着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深入推進，在去產能力度加大、水泥行業標準提升等因素帶動下，建材行業發展將在今年的基礎上繼續保持穩中有升的態勢。從企業來看，業務板塊的組織結構整合將逐步推進，協同效應會進一步顯現，疊加優勢會進一步釋放，企業整體素質會全面提高，在世界建材行業中的領軍企業地位不斷鞏固，影響力和競爭力都將大幅提升，中國建材將進入高質量發展新階段。

2018年，是中國建材深度整合之年、創新發展之年、機制改革之年。公司將繼續遵循「穩增長、調結構、抓改革、強黨建」的工作方針和「堅持效率效益優先、堅持主業突出專業化、堅持精細精簡精干、堅持價本利經營理念，堅持整合優化、堅持數字化」的管理原則，堅持「漲價保量、降本、收款、壓庫、調整」的工作主線，同時抓好兩金管控、調整轉型、機制建設，實現高質量發展。新的一年，公司會繼往開來、砥礪奮進，為把公司建成具有全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建材企業、推動國有資本做強做優做大做出新的更大的貢獻，盡最大努力回報股東、回報社會。

宋志平
董事局主席

中國北京
2018年3月23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概覽

下表概述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業務分部，以及各業務分部的主要營運實體：

業務分部	主要產品及服務	本公司應佔的主要營運實體	直接及間接股權
水泥	新型乾法水泥及商品 混凝土	中聯水泥	100%
		南方水泥	82.3%
		北方水泥	70%
		西南水泥	70%
新材料分部	隔牆吊頂體系 玻璃纖維複合材料	北新建材	35.73%
		中國複材	100%
		中國巨石	26.97%
工程服務	工程設計及總承包服務： 浮法玻璃生產線及 新型乾法水泥生產線	中國建材工程	91%

2017年，經濟轉型升級、產業結構調整的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遵循「整合優化、提質增效」「早細精實、幹字當頭」「穩價、降本、收款、壓庫、調整」「效益優先、效率優先」四項經營管理原則，堅持以提高發展質量和效益為中心，以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推進精益生產、精細管理，運營效率穩步提升；佈局三條曲線，創新轉型成果顯著，重大產業技術不斷突破。全力推進兩家H股上市公司的整合，積極引領水泥行業繼續深入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2017年，本集團水泥熟料銷量289.3百萬噸，同比下降0.7%；商品混凝土銷量84.0百萬立方米，同比增長12.8%；石膏板銷量1,821百萬平方米，同比增長11.4%；風機葉片銷量3,276片，同比下降20.6%；玻璃纖維銷量1.45百萬噸，同比增長29.8%；收入人民幣127,626.3百萬元，同比增長25.7%；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利潤人民幣3,224.8百萬元，同比增長207.7%。

水泥分部

2017年，中國經濟穩中有進、穩中向好、好於預期，固定資產投資穩健增長，基礎設施投資維持高位，房地產投資增速平穩，支撐水泥需求延續平台期發展態勢。全國水泥總產量23.4億噸，同比下降3.1%。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初見成效，中央環保督查實現31省市全覆蓋，錯峰生產執行的廣度和力度超預期，行業自律加強，有效調節了供需平衡，緩解區域間水泥的流動性衝擊，推動水泥價格理性回升。

2017年，中央政府將化解產能過剩作為重要改革任務。環保部、工信部等政府機構陸續出台錯峰生產、取消PC32.5R水泥、減量置換等政策，並完成排污許可證核發工作，水泥行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成效顯著，供需關係明顯改善。2017年，全國水泥行業投資同比下降12.10%，新增水泥熟料產能2,046萬噸，同比下降20%。新型乾法水泥熟料前十家企業市場集中度為57%，大企業進一步深化兼併重組，提高協同效應。(數據源：國家統計局，環保部，工信部，中國水泥協會)

2017年，公司積極應對需求平台期、產能過剩、煤炭價格大幅上漲、環保升級的挑戰，強化「價本利」經營理念，落實錯峰生產常態化、推動行業標準提升，有效改善區域內供需矛盾，水泥價格理性提升；加快骨料業務佈局，成為新的利潤增長點；有序推進產品結構調整，向高標號化、特種化、商混化、製品化「四化」方向發展；持續推進礦山資源整合和建設，實現可持續發展；推進精益生產、精細管理，完善集中採購系統，嚴控成本。截至2017年底，水泥產能達5.25億噸。

中聯水泥

中聯水泥繼續堅持「價本利」經營理念，積極落實錯峰生產常態化，主動調節供需平衡；加強市場研究，堅決實施「控熟料、穩高端、拓低端」的市場策略，銷售結構進一步優化。

持續推進深度管理整合，優化區域生產組織結構，優先發揮高效生產線的產能；實施生產成本全要素控制，加強技術優化和節能降耗，推動煤炭直供，積極推進降本。

加快發展新的經濟增長點，混凝土、骨料業務快速增長，三大業務格局基本形成，產業間協同經營優勢進一步顯現；推動智能化工廠建設，深度發展信息化和工業化「兩化」的融合；加快走出去步伐，蒙古國水泥建設項目進入全面生產階段並效益良好。截至2017年底，水泥產能達1.06億噸。

南方水泥

南方水泥深入踐行「價本利」經營理念，分區域、分階段制定落實行業統一限產方案，加強熟料資源管控，實行大小窯對接和熟料互換，維護市場供需關係，實現價格的理性回升；強化基礎市場管理，加強大型終端和重點工程客戶開發力度，穩定核心市場份額。

強化管理集中，在試點基礎上推廣水泥工廠小片區集中統一管理模式；持續抓好全要素、全過程精細化管理，加強與大型煤企採購戰略合作，強化招標管理，節約煤炭採購成本；強化物流管理和資源優化，有效節約物流成本；加強資金管理，創新融資手段，降低融資成本；加強人工成本預算管理，推進減員增效，單位人工成本下降明顯。

全面優化小區域商混管理體制，商混經營質量穩步提升；積極延伸產業鏈，加強礦山資源獲取、建設和管理。截至2017年底，水泥產能達1.48億噸。

北方水泥

北方水泥努力克服水泥產能嚴重過剩、市場需求持續大幅下滑的嚴峻形勢；堅持貫徹「價本利」經營理念不動搖，持續落實錯峰生產，有效緩解過剩壓力，實現價格穩步提升。

持續推進深度管理整合，充分發揮大企業主導作用，積極搭建區域銷售平台，推動劃區經營；堅持機構精簡、人員精幹，完成哈爾濱和龍北管理區合併，進一步提升管理效率。

繼續推動礦山資源整合，截至2017年底，水泥產能達0.37億噸。

西南水泥

西南水泥堅持「價本利」經營理念，積極落實錯峰生產、停窯限產，促進形成良性競合秩序；優化銷售渠道，穩存量、抓增量、固份額，統籌內部資源管理，抓實重點工程，銷量創歷史新高。

深化組織結構調整，四川西南和重慶西南合併為川渝西南，實施片區市場一體化管理；深化精益生產和精細管理，探索「互聯網+」及採購大數據管理，加大煤炭集中招標管理，多措並舉降低電力成本，強化庫存管理；嚴控應收賬款，應收賬款繼續保持良好水平。

延伸產業鏈，推進水泥窯協同處理垃圾和固體廢物項目；推動特種水泥做強做優，持續推進微粒熟料技術研發，強化特種水泥細分市場，加大市場份額。截至2017年底，水泥產能達1.20億噸。

新材料分部

北新建材

北新建材持續實施「聚焦戰略」和「制高點」戰略，深化品牌優勢，全面推行營銷2.0，石膏板量價齊升；持續推進財務資金集中管理，實現精細管理；推廣高強輕板技術和生產線提速，持續「瘦身健體」，加大集中採購和競價採購，大幅降低生產成本；全面推進標桿管理，培育「六星」標桿企業，全面實現「百人工廠」和「百人基地」。

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簽約坦桑尼亞石膏板項目，全面開啓全球化佈局；作為中國首家企業正式簽約EFQM，共同推動中國企業卓越績效模式的全球化發展。

中國複材

中國複材積極應對三北風區限裝政策、葉片需求大幅下降的形勢，啓動中東部低風速區及海外和海上風區的「兩海戰略」，推進產品轉型升級，優化產業佈局。運用先進技術對產品生產製造進行全生命週期精細化管控，節約主材成本。

「乾噴濕紡千噸級高強／百噸級中模碳纖維產業化關鍵技術及應用」項目榮獲國家科技進步一等獎；千噸T800級碳纖維新線投產，繼續引領國內行業發展。

中國巨石

中國巨石積極推進結構調整，加快拓展節能環保領域市場份額，提升高端產品比例，銷量、盈利再創新高；以點帶面開展降本增效，綜合成本持續下降，成本優勢進一步鞏固；持續進行科技創新，E8產品實現在萬噸級池窯上的高效生產，E9新配方研發進入規模化生產階段；大力推進智能製造，新材料智能製造基地首線年產15萬噸玻纖生產線正加快建設；拓展業務多元化，年產10萬噸不飽和聚酯樹脂項目投產，在提供「玻纖+樹脂」複合材料綜合服務解決方案上邁出實質性步伐。

國際化戰略大步推進，埃及項目三期生產線正式投產，標誌公司首個20萬噸海外玻纖生產基地提前全面建成；美國年產8萬噸玻纖池窯拉絲生產線項目建設進展順利；印度項目穩步推進。

工程服務分部

中國建材工程

中國建材工程乘勢「一帶一路」戰略，堅持以科技創新引領主業發展，加快推進玻璃工程、新能源工程、智慧農業工程、新型房屋工程、水泥工程、節能環保工程服務在國內外市場的發展，成功打造創新轉型的綜合性建材工程平台。加快拓展海外工程服務，高端玻璃工程業務探索「運營+技術投入股」新模式；依靠EPC成功經驗及產業鏈協同，新能源工程比重持續加大，承建美國、歐洲、緬甸多國光伏電站項目，確立歐美新能源工程領跑地位；全國單體面積最大智慧農業工程建設投產，成為業務盈利的新增長點；水泥工程協同發展、樹立品牌，實現海外EPC全業態長期盈利。

進一步整合優化，壓縮管理層級，精簡機構推行大部製管理；大力推進「兩金」壓控，應收賬款明顯下降。

財務回顧

本集團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01,546.8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27,626.3百萬元，增長25.7%，權益持有者應佔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1,048.1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3,224.8百萬元，增長207.7%。

收入

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01,546.8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27,626.3百萬元，增幅為25.7%，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南方水泥的收入增加人民幣9,883.1百萬元，中聯水泥的收入增加人民幣8,379.5百萬元，西南水泥的收入增加人民幣3,325.7百萬元，北新建材的收入增加人民幣2,872.4百萬元，中國建材工程的收入增加人民幣1,624.6百萬元，北方水泥的收入增加人民幣313.3百萬元所致，但部份被中國復材的收入減少人民幣340.3百萬元而抵銷。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74,755.2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92,381.1百萬元，增幅為23.6%，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南方水泥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6,630.7百萬元，中聯水泥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5,568.2百萬元，西南水泥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2,993.7百萬元，北新建材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1,632.8百萬元，中國建材工程的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1,441.3百萬元所致，但部份被中國復材的銷售成本減少人民幣237.9百萬元，北方水泥的銷售成本減少人民幣87.8百萬元而抵銷。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3,638.2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3,234.2百萬元，降幅為11.1%，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政府補助由2016年的人民幣1,549.2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535.5百萬元所致，但部分被收購附屬公司權益折讓由2016年的人民幣3.1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16.1百萬元，出售附屬公司收益由2016年的人民幣0.0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44.0百萬元，增值稅退稅由2016年的人民幣1,176.9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348.2百萬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7,239.4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8,160.1百萬元，增幅為12.7%，主要原因是由於運輸費增加人民幣858.9百萬元所致，但部份被包裝費減少人民幣103.7百萬元所抵銷。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由2016年的人民幣10,612.4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2,072.3百萬元，增幅為13.8%，主要原因是由於固定資產處置損失增加人民幣319.0百萬元，商譽減值增加人民幣257.4百萬元，折舊費及無形資產攤銷增加人民幣248.0百萬元，人工成本增加176.5百萬元，仲介機構費用增加人民幣171.8百萬元，修理費增加人民幣75.4百萬元，研究與開發費增加人民幣53.8百萬元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9,293.5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9,735.4百萬元，增幅為4.8%，主要原因是由於借款成本上升所致。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763.3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051.5百萬元，增幅為37.8%，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水泥業務的聯營公司利潤上升以及聯營公司中國巨石利潤上升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2016年的人民幣1,238.2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3,222.9百萬元，增幅為160.3%，主要原因是由於除稅前利潤的增加所致。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潤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1,234.3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462.8百萬元，增幅為99.5%，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新材料分部、水泥分部、工程服務分部的營業利潤增加所致。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1,048.1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3,224.8百萬元，增幅為207.7%，淨利潤率由2016年的1.0%上升至2017年的2.5%。

水泥分部

中聯水泥

收入

本集團中聯水泥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22,936.8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31,316.3百萬元，增幅為36.5%，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和商品混凝土售價上升以及商品混凝土的銷量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中聯水泥的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16,978.6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2,546.9百萬元，增幅為32.8%，主要原因是由於商品混凝土銷量增加以及煤價上升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中聯水泥的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5,958.1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8,769.4百萬元，增幅為47.2%，本集團中聯水泥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26.0%上升至2017年的28.0%，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和商品混凝土的售價上升所致，但部份被煤價上升所抵銷。

營業利潤

本集團中聯水泥的營業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3,393.2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4,392.1百萬元，增幅為29.4%，本集團中聯水泥的營業利潤利率由2016年的14.8%下降至2017年的14.0%，主要原因是由於政府補助減少所致，但部份被毛利率上升以及增值稅退稅增加所抵銷。

南方水泥

收入

本集團南方水泥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32,621.9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42,505.0百萬元，增幅為30.3%，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和商品混凝土售價上升以及商品混凝土的銷量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南方水泥的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24,779.3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31,410.0百萬元，增幅為26.8%，主要原因是由於商品混凝土的銷量增加以及煤價上升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南方水泥的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7,842.6百萬元上升至2017年的人民幣11,095.0百萬元，增幅為41.5%，本集團南方水泥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24.0%上升至2017年的26.1%，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和商品混凝土售價上升所致，但部份被煤價上升所抵銷。

營業利潤

南方水泥的營業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3,370.7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5,511.4百萬元，增幅為63.5%，該分部的營業利潤率由2016年的10.3%上升至2017年的13.0%，主要原因是由於毛利率上升所致。

北方水泥

收入

本集團北方水泥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6,297.1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6,610.4百萬元，增幅為5.0%，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和商品混凝土售價上升以及商品混凝土的銷量增加所致，但部份被水泥產品的銷量減少所抵銷。

銷售成本

本集團北方水泥的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4,419.5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4,331.7百萬元，降幅為2.0%。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的銷量減少所致，但部分被煤價上升和商品混凝土銷量增加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北方水泥的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1,877.6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278.7百萬元，增幅為21.4%，本集團北方水泥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29.8%上升至2017年的34.5%，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和商品混凝土的售價上升所致，但部分被煤價上升所抵銷。

營業利潤

北方水泥的營業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367.0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35.5百萬元，該分部的營業利潤率由2016年的-5.8%上升至2017年的3.6%，主要原因是由於毛利率上升以及壞賬準備減少所致。

西南水泥

收入

本集團西南水泥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18,968.1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2,293.8百萬元，增幅為17.5%，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和商品混凝土售價上升以及銷量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西南水泥的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13,315.9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6,309.6百萬元，增幅為22.5%，主要原因是由於水泥產品和商品混凝土銷量增加以及煤價上升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西南水泥的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5,652.2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5,984.2百萬元，增幅為5.9%，本集團西南水泥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29.8%下降至2017年的26.8%，主要原因是由於煤價上升所致，但部分被水泥產品和商品混凝土售價上升所抵銷。

營業利潤

西南水泥的營業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3,190.3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3,509.4百萬元，增幅為10.0%，該分部的營業利潤率由2016年的16.8%下降至2017年的15.7%，主要原因是由於毛利率下降所致，但部分被增值稅返還增加所抵銷。

新材料分部

由於中國巨石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而並非附屬公司，故中國巨石的經營業績並不會計入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綜合報表，亦不會計入本集團新材料分部的業績。除另有指明外，對本集團此分部的經營業績的提述並不包括中國巨石。

北新建材

收入

本集團北新建材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7,682.8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0,555.2百萬元，增幅為37.4%，主要原因是由於主產品石膏板的售價上升以及石膏板的銷售量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北新建材的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5,360.3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6,993.2百萬元，增幅為30.5%，主要原因是由於主產品石膏板的銷售量增加以及煤價上升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北新建材的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2,322.5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3,562.0百萬元，增幅為53.4%，本集團北新建材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30.2%上升至2017年的33.7%，主要原因是由於主產品石膏板的售價上升所致，但部份被煤價上升所抵銷。

營業利潤

本集團北新建材的營業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1,742.4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798.8百萬元，增幅為60.6%，該分部的營業利潤率由2016年的22.7%上升至2017年的26.5%，主要原因是由於毛利率上升所致。

中國複材

收入

本集團中國複材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2,513.2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2,172.9百萬元，降幅為13.5%，主要原因是由於風機葉片的銷量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中國複材的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1,906.2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1,668.2百萬元，降幅為12.5%，主要原因是由於風機葉片的銷量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中國複材的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607.0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504.6百萬元，降幅為16.9%，本集團中國複材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24.2%下降至2017年的23.2%，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風機葉片業務毛利率下降所致。

營業利潤

本集團中國複材的營業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346.0百萬元減少至2017年的人民幣269.3百萬元，降幅為22.2%，該分部的營業利潤率由2016年的13.8%下降至2017年的12.4%，營業利潤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毛利率下降所致。

工程服務分部

中國建材工程

收入

本集團中國建材工程的收入由2016年的人民幣8,097.0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9,721.6百萬元，增幅為20.1%，主要原因是由於本期完成的工程服務量的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中國建材工程的銷售成本由2016年的人民幣5,985.1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7,426.4百萬元，增幅為24.1%，主要原因是由於本期完成的工程服務量的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中國建材工程的毛利由2016年的人民幣2,111.8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2,295.2百萬元，增幅為8.7%，本集團工程服務分部的毛利率由2016年的26.1%下降至2017年的23.6%，主要原因是由於該分部產品組合中，工程承包項目的毛利率下降所致。

營業利潤

本集團中國建材工程的營業利潤由2016年的人民幣884.6百萬元增加至2017年的人民幣1,308.3百萬元，增幅為47.9%，該分部的營業利潤率由2016年的10.9%上升至2017年的13.5%，營業利潤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出售附屬公司收益增加以及匯兌損失減少所致，但部份被毛利率的下降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未動用的銀行信貸和已註冊尚未發行的債券額度，合共約人民幣169,628.9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的借款：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貸款	174,909.3	183,615.5
非金融機構的其他借款	1,519.9	1,679.3
合計	176,429.2	185,294.8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到期日劃分的借款：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的借款：		
一年內或於要求時	130,485.1	139,802.4
一年至兩年	22,461.7	13,751.9
兩年至三年	9,317.1	24,814.5
三年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784.3	4,383.8
超過五年	7,381.0	2,542.2
合計	176,429.2	185,294.8

於2017年12月31日，合共人民幣2,235.8百萬元的銀行貸款乃由本集團的總計人民幣20,172.5百萬元的資產抵押。

於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債務比率分別為50.8%及54.4%。本集團採納嚴謹的信貸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

匯率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份業務均以人民幣經營，故未面對任何顯著的匯率風險。

或有負債

本集團無因向銀行就獨立協力廠商動用的銀行信貸提供擔保而招致若干或有負債。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上文披露者外，董事會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就未來其他重大投資或新增資本資產批准任何計劃。

資本承擔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對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等的 資本開支(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0.5	1.0

資本開支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分部劃分的資本開支：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佔總額百分比
水泥	6,791.1	63.7
其中：中聯水泥	2,133.4	20.0
南方水泥	2,406.5	22.6
北方水泥	368.1	3.5
西南水泥	1,875.6	17.6
商品混凝土	674.5	6.3
其中：中聯水泥	297.7	2.8
南方水泥	354.5	3.3
北方水泥	12.3	0.1
西南水泥	8.1	0.1
新材料	1,804.7	16.9
工程服務	968.1	9.1
其他	423.3	4.0
合計	10,667.7	100.0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2017年，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22,270.1百萬元。淨現金流入的主要原因是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為人民幣27,698.7百萬元，但部分被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622.6百萬元而抵銷。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2017年，本集團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6,721.6百萬元，主要原因是購置主要用於水泥及輕質建材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動用人民幣8,264.0百萬元，但部分被已償還按金人民幣3,522.3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2017年，本集團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金額為人民幣16,471.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償還借款人民幣196,535.3百萬元，但部分被籌借新借款合共人民幣187,734.2百萬元而抵銷。

2018年展望

2018年是實施「十三五」規劃承上啓下的關鍵一年，也是中國建材重組整合推向縱深的關鍵一年。政府工作報告指出，我國經濟正處在轉變發展方式、優化經濟結構、轉換增長動力的攻關期，今年要繼續創新和完善宏觀調控，保持宏觀政策連續性穩定性，積極的財政政策取向不變，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取得實質性進展。兩家上市公司合併後，預期新公司將進一步鞏固全球最大水泥生產商和水泥技術綜合服務商地位，並預期將成為新材料領域的世界級冠軍，擁有世界領先的水泥生產設計和工程總承包能力，開啓了發展新紀元、新征程。

本集團將全面按照「穩增長、調結構、抓改革、強黨建」的工作方針和「堅持效率優先效益優先、堅持主業突出專業化、堅持精細精簡精幹、堅持「價本利」—經營理念、堅持整合優化、堅持數字化」管理原則，遵循「穩價、保量、降本、收款、壓庫、調整」經營措施，加快推進重組整合，全力做好經營管理、整合優化、改革創新，致力於打造世界一流的綜合建材企業。我們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發揮協同效應、全力推進整合。從管理整合、市場協同、集中採購、精簡優化、資本結構優化等多個維度出發，加快推進公司治理及整合優化，推動運營改善和協同效應釋放，打造水泥、新材料、工程服務三足鼎立的發展格局。

二是持續推進管理提升。積極踐行「八大工法」「增節降」，創建「六星企業」，夯實基礎管理。堅持「成本效益」原則，通過精益生產、精細管理、集中採購、技術升級等手段持續推進成本降低。嚴控「兩金」規模，加大收款、壓庫力度，減少資金佔用。加強資金集中管理，提高資金使用效率。繼續深入推進「四減2.0」工作，推進組織機構整合優化。繼續降槓桿降負債，通過增加經營活動現金流、控制資本開支、積極發展產業基金等產融結合業務，多管齊下降負債。

三是加快轉型升級和創新發展。加強傳統領域轉型升級，持續推進水泥「四化」，加快骨料業務發展和礦山資源整合。加快發展新材料業務，進一步鞏固新材料業務的市場地位、技術能力和盈利能力，引領行業向中高端轉型。做強做優工程服務業務，發揮在國際工程領域的協同效應，在運營管理和投資上實現新的增量。緊抓「一帶一路」機遇，整合海外資源，充分發揮內部協同優勢，加快全球佈局，邁向國際產能合作新時代。深入推進「雙創」工作，提升科技成果質量和效益。

企業管治報告

自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間，公司謹遵《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及時跟進規則變化發展，結合公司實際運營情況，更新完善各項內部制度，不斷鞏固公司業務規範化和流程化的內部風險管理控制體系。在《上市規則》、《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等規範性文件的指導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管理層，權責分明、各司其職、互相制衡，維護了公司的高效運營，保障了投資者的長遠利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證券（「證券」一詞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經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公司確認所有董事及監事在報告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交易守則》內所規定有關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主席錢逢勝先生，委員劉劍文先生和委員夏雪女士，上述三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錢逢勝先生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有著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經驗，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監察公司的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工作。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已按《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要求開展工作。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及業績進行審閱。

股息

鑒於本公司以換股方式吸收中材股份的生效條件及實施條件已獲達成，且換股預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2018年6月13日)前完成，屆時中材股份股東所持的中材股份的股份將相應轉換為本公司的股份，於記錄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中材股東將有權參與本公司的末期股息派付。董事會現擬建議以換股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2018年6月13日)前完成為條件，向於2018年6月25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的末期股息，合共人民幣843,477,066.20元(含稅)(2016年合共人民幣232,158,129.27元(含稅))，基於換股完成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8,434,770,662股，每股派付人民幣0.100元(含稅)(2016年每股人民幣0.043元(含稅))。每股股息的最終金額將取決於在2018年6月25日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數量。如因不可控因素，本公司預計換股將不能如期完成，本公司將適時提出新的末期股息派付方案，並提交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股息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內資股的股息以人民幣支付，而H股的股息則以港幣支付。相關折算匯率按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之日前一週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匯率中間價計算。

擬派發的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予以同意。

根據稅法及中國稅務監管機構的有關要求，本公司向於2018年6月25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其他團體及組織，將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之末期股息(「2017年末期股息」)時，須預扣1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聯合發佈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滬港通稅收政策》」)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深港通稅收政策》」)，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及深港通投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據此，本公司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提供的2018年6月25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的內地企業投資者名冊派發2017年末期股息時，本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個人所得稅代扣代繳暫行辦法》、《滬港通稅收政策》和《深港通稅收政策》等相關法律法規及基於本公司與中國有關稅務當局的諮詢，本公司須為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本公司H股個人股東（「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20%的個人所得稅。

根據《滬港通稅收政策》及《深港通稅收政策》，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及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及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該關於內地個人投資者的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據此，本公司根據中國結算提供的2018年6月25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的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包括內地證券投資基金）派發2017年末期股息時，本公司將按照上述規定為其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及聯交所題為「有關香港居民就內地企業派發股息的稅務安排」的函件，持有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份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公司須根據2018年6月25日(星期一)名列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的登記地址(「登記地址」)確定其居民身份。對於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個人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安排詳情如下：

-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住所所在國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H股個人股東住所所在國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多扣繳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稅收協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於2018年6月26日(星期二)或該日之前向本公司呈交《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國稅發[2015]60號)(「稅收協定辦法」)規定的資料，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 H股個人股東住所所在國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本公司將最終按相關稅收協定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 H股個人股東住所所在國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定的、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定的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如H股個人股東的住所與登記地址不符或希望申請退還最終多扣繳的稅款，H股個人股東須於2018年6月26日(星期二)或該日之前通知本公司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證明文件經相關稅務機關審核後，本公司會遵守稅務機關的指引執行與代扣代繳相關的規定和安排。如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本公司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可按稅收協定辦法的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建議股東應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2018年5月13日(星期日)至2018年6月13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尚未辦理過戶登記手續的本公司H股股東須將所有股份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18年5月11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換股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2018年6月13日)前完成，末期股息預期將派發予於2018年6月25日(星期一)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18年6月20日(星期三)至2018年6月25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欲獲派末期股息，尚未辦理過戶登記手續的本公司H股股東須於2018年6月19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18年6月29日(星期五)或之前派發予於2018年6月25日(星期一)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重大交易

融資租賃合同的補充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在2016年4月25日發佈的關於融資租賃合同(定義見下文)的公告：2016年4月25日，本公司十四家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臨城中聯福石水泥有限公司)〔承租人〕分別與本公司及興業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興業金融租賃公司〕簽訂十四份融資租賃合同〔融資租賃合同〕。2017年4月21日，承租人分別與本公司及興業金融租賃公司簽訂融資租賃合同的十四份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每一份融資租賃合同項下的租賃期限將自相關起租日(興業金融租賃公司已根據融資租賃合同向公司支付有關租賃資產的代價之日)起計由一年延長為三年。

關於融資租賃合同的補充協議的詳細情況已於本公司2017年4月21日發佈的公告中披露。

收購牡丹江北方及其附屬公司之股權

茲提述本公司2017年8月18日發佈的公告提及的收購牡丹江北方及其附屬公司之股權的交易。由於收購事項(按綜合計算)的一個或多個適用百分比(根據上市規則14.07條界定)超過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截至本公告日期，交易已完成。

與中材股份的合併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9月8日的公告、2017年9月29日的公告、2017年10月20日通函及聯合公告、2017年10月31日的海外監管公告、2017年11月6日的聯合公告、2017年11月17日的補充通函及聯合公告、2017年11月23日的聯合公告、2017年12月6日的公告、2017年12月7日的海外監管公告、2017年12月18日的聯合公告、2017年12月21日的聯合公告、2017年12月22日的海外監管公告、2017年12月29日的聯合公告、2018年1月22日的海外監管公告、2018年1月25日的公告、2018年3月16日的聯合公告中提及的與中材股份的合併協議。本次合併進行的相關收購及本公司H股及本公司非上市股的發行和換股在上市規則項下交易類別的最高相關百分比率高於25%但低於100%。因此，本次合併將構成本公司的一項主要收購。截至本公告日期，交易尚未完成。

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2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中材股份訂立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根據框架協議，中材財務已同意按協議所規定的條款及條件，按非獨家基準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務。母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1.27%，故屬本公司的一名主要股東。中材財務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之涵義，中材財務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框架協議項下提供存款服務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25%，中材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的存款服務亦構成一項主要交易。

關於與中材財務訂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的詳細情況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23日的公告中披露。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約為100,218人。

本公司僱員薪酬福利包括薪金、津貼及相關福利。根據相關的全國和地方勞動和社會福利法律和法規，本公司旗下每家成員公司每月都必須向各自的相關僱員支付養老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等社會保險費。公司員工的薪酬政策主要是實行以崗位職責為基礎，並將獎勵與公司的整體經濟效益掛鉤考核兌現的崗位績效工資。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在釐訂或向董事會推薦獨立董事薪酬時，會根據其工作細則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及績效考評等因素。

本公司盡力為員工提供培訓。就職培訓和持續培訓計劃包括管理技能及技術培訓、海外交流計劃和其他課程。本公司也鼓勵僱員進行自學。

於香港聯交所網頁及本公司網頁公佈業績

按照上市規則於有關報告期間適用的規定，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的所有資料將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度報告，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於香港聯交所網頁（網址：<http://www.hkex.com.hk>）上發佈。有關資料亦將於本公司網頁（網址：<http://cnbm.wsfg.hk>）上發佈。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應具有以下涵義：

「天職香港」	指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北新建材」	指	北新集團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複材」	指	中國複合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巨石」	指	中國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材工程」	指	中國建材國際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中聯水泥」	指	中國聯合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或「中國建材」	指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註冊資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包括其所有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認購及買賣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增節降」	指	增加收入、節約支出、降低能耗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以不時經修訂者為準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國家統計局」	指	中國國家統計局
「北方水泥」	指	北方水泥有限公司
「新型乾法水泥」	指	使用新型懸浮預熱乾法製造的熟料生產出的水泥
「母公司」	指	中國建築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價本利」	指	價格－成本－利潤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早細精實」	指	提前部署生產經營，盡早落實計劃、完成目標；細分目標、細化措施，針對市場和自身特點制定具體策略；推進管理提升，精心組織、精細管理，提高質量效益；紮實工作、腳踏實地，進一步務實發展基礎，強基固本
「報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之期間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中材股份」	指	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材財務」	指	中材集團財務有限公司
「中材集團」	指	中材股份及其附屬公司
「六星企業」	指	業績良好、管理精細、環保一流、品牌知名、先進簡約、安全穩定
「南方水泥」	指	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西南水泥」	指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國家」	指	中國政府，包括所有政府部門(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機關)及其分支部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泰山石膏」	指	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宋志平
董事局主席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宋志平先生、曹江林先生、彭壽先生、崔星太先生及常張利先生，非執行董事郭朝民先生、陳詠新先生及陶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燕軍先生、劉劍文先生、周放生先生、錢逢勝先生及夏雪女士。

* 僅供識別